



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SiChuan KaiLe Testing Co.,Ltd.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凯乐检字(2024)第050748W号

项目名称: 厂界噪声

Project Name

委托单位: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

Applicant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Kind of Test

报告日期: 2024年05月24日

Test Date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，封面未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无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齐全、清楚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均无效；报告无相关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样品有效期内，最长不超过十五日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复检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不对样品采集、包装、运输、保存过程所产生的影响、偏差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予评价。
- 5、报告检测点位、评价标准等信息由委托方提供，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、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，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- 7、本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使用，检测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未经本公司许可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使用本检测报告，若对本公司造成负面影响的，本公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力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- 9、微生物不复检。

通讯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高新区百草路898号智能信息港A901

邮 编：610000

服务电话：（028）87914404

检测报告

1、检测内容

受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,我公司于2024年05月15日对其噪声进行现场检测。该项目位于泸州市古蔺县箭竹乡团结村五组。

2、点位及样品信息

噪声测点信息见表2-1;噪声源信息见表2-2。

表2-1 噪声测点信息

测点编号	测点位置	检测日期	主要声源	功能区类别	检测项目及频次	备注
1#	西南侧厂界外1米	05月15日	风机	2类	噪声检测1天;昼间1次、夜间1次	\
2#	东侧厂界外1米	05月15日	风机	2类		\
3#	东北侧厂界外1米	05月15日	冷却塔、综合水泵房	2类		\
4#	西北侧厂界外1米	05月15日	冷却塔	2类		\

表2-2 噪声源信息

序号	噪声源名称	规格型号及功率	是否运行	数量	声源运行时段	声源距厂界最近距离(米)	声源垂直位置	测试时工况
001	综合水泵房	\	是	1	昼夜	13	地面	正常
002	风机	\	是	2	昼夜	15	3	正常
003	冷却塔	\	是	1	昼夜	24	地面	正常

3、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噪声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见表3-1。

表3-1 噪声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检测类别	项目名称	分析方法来源	检测仪器	检出限及单位
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噪声	GB12348-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HJ 706-2014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	多功能声级计 KL-ZSJ-09	\ dB(A)

4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噪声评价标准: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

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4-1。

凯乐检字(2024)第050748W号

表 4-1 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 (1)

检测项目: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

单位: dB (A)

检测日期	测点编号	昼间					
		检测起止时间	测量值	修约结果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评价
05月15日	1#	16:39~16:42	54.2	54	<60	60	达标
	2#	16:46~16:49	55.2	55	<60	60	达标
	3#	16:53~16:56	55.6	56	<60	60	达标
	4#	17:00~17:03	53.4	53	<60	60	达标

表 4-1 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 (2)

检测项目: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

单位: dB (A)

检测日期	测点编号	夜间					
		检测起止时间	测量值	修约结果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评价
05月15日	1#	22:02~22:05	46.4	46	<50	50	达标
	2#	22:08~22:11	44.0	44	<50	50	达标
	3#	22:15~22:18	46.6	47	<50	50	达标
	4#	22:22~22:25	46.7	47	<50	50	达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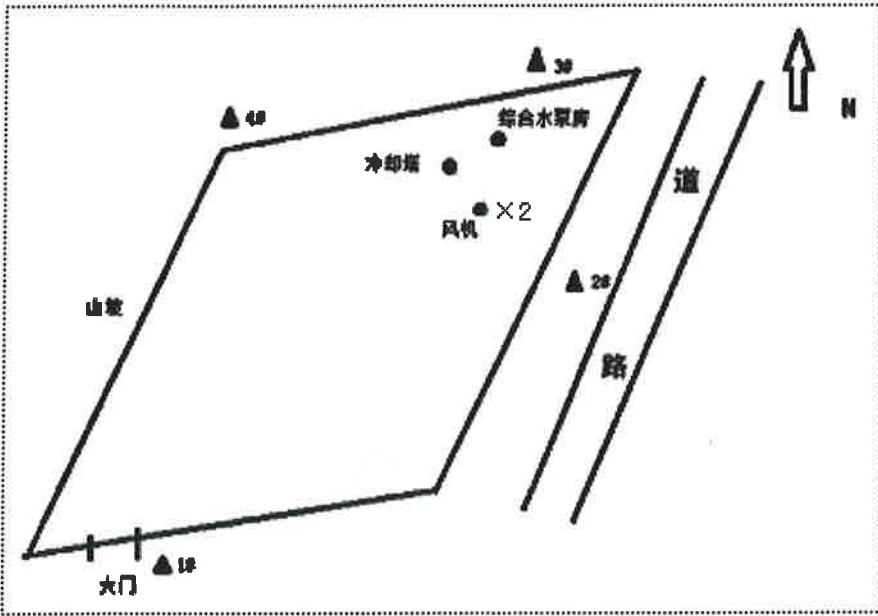
评价结论

本次检测结果表明, 该项目所测点位厂界噪声昼间、夜间检测值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表1中2类标准限值。

备注

根据《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》(HJ706-2014)中6.1的要求, 对于只需判断噪声源排放是否达标的情况, 若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源排放标准的限值, 可以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。因此该项目不进行噪声背景值测量及修正, 直接对噪声检测结果进行评价。

测点示意图:



图例说明: ▲-噪声检测点; ●-噪声源。

(以下空白)



报告编制: 何佳

报告审核: 张博

报告批准: 高素芬

签发日期: 2024.05.14

